

1 透過視訊平台 **BLUEJEANS** 進行

2 有效的遠端聽證會

3
4
5 鑒於 COVID-19 疫情的持續，加州和全國大部分地區都處於緊急狀態。加州司法
6 委員會發佈的有關法院之緊急規則仍然有效，其中包括緊急規則 3 (Emergency Rule 3)。

7
8 緊急規則 3 規定：

9 **(a) 遠端出庭**

10 儘管有任何其他法律，出於保護公眾，包括法庭使用者、在押和非
11 在押被告、證人、法庭工作人員、司法官員和其他人士的健康和安
12 全之目的，法庭必須按照以下方式進行訴訟程序和法庭運作：

13 (1) 法庭可以要求訴訟程序和法庭運作以遠端形式進行。

14
15 (2) 在刑事訴訟中，法庭必須獲得被告的同意才能進行遠端訴訟程序，
16 否則必須遵守緊急規則 5 之規定。儘管有《刑法典》第 865 節和
17 第 977 節或任何其他法律之規定，法庭可以遠端進行任何刑事訴
18 訟程序。在本規則中，「被告同意」是指如緊急規則 5 中所規定的
19 僅在豁免被告出庭時才要求征得被告之同意。出於合理事由，
20 法院可以要求任何證人在特定訴訟中親自出庭。

21 (3) 遠端進行訴訟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使用視訊、音訊和電話方式進行
22 遠端出庭；文件證據的電子交換與認證；電子歸檔和電子服務；
23 遠端使用口譯服務；以及使用遠端報告和電子記錄來製作訴訟或
24 程序的正式記錄。

25 **(b) 日落規則**

26 此規則將持續有效，直至州長宣佈解除與 COVID-19 疫情相關的緊
27 急狀態後 90 天為止，或直至司法委員會修改或廢除該規則為止。

28 2020 年 4 月 30 日，三藩市高等法院主審法官發佈了一項關於實施緊急救濟的一般
29 法令，其中包括「法院特此命令，在可能的情況下，使用可用技術遠端進行訴訟程序和
法庭運作，並暫停任何《加州法庭規則》(California Rules of Court) 中的此類會阻礙法院

1 使用技術遠端進行訴訟程序和法庭運作以保護公眾、法院工作人員、司法官員、訴訟當
2 事人和證人的健康和 safety 之規則。」

3
4 三藩市和縣繼續受各項公共衛生局命令之約束，包括命令編號 C19-07f「居家避疫
5 令」和命令編號 C19-12c「佩戴口罩令」。

6
7 法庭在判斷相關各方透過遠端作證作出公正審判的能力之過程中，有考慮公眾和
8 法庭使用者的健康和 safety 需求，以及與每位證人有關的其他因素，包括證詞重要性、證
9 人的困難以及被告盤問證人的能力。鑒於 COVID-19 疫情造成的非同尋常的公共衛生危
10 機，以及由於證人居住在該地區以外和/或有明顯的健康問題，會使他們面臨更高的
11 COVID-19 感染風險，某些證詞可以透過遠端視訊出庭提供。

12
13 因此，當事人和證人可以親自到現場作證，或透過 Blue Jeans 平台透過視訊遠端作
14 證。他們的證詞將仍依據《證據法》第 352 條的反對意見或聽證會當時可能提出的任何
15 其他證據反對意見而受到制約。

16
17 如果當事人及其證人選擇親自到現場作證，他們可以這樣做，但在作證時和在法
18 庭的任何時候都必須佩戴口罩。

19 遠端視訊出庭：

20
21 1. 法院將向律師提供 Blue Jeans 邀請和會議資訊。法院或其指定人員將管理和控
22 制訴訟程序，包括擔當視訊會議的指定「主持人」，並將控制各種技術設定。
23 律師負責向其證人提供指示和法庭命令。請參閱隨附的技術要求。

24
25 2. 可在此處找到從您的電腦加入 Blue Jeans 的說明：
26 [https://pws-bluejeans-drive-prod.s3-us-west-](https://pws-bluejeans-drive-prod.s3-us-west-2.amazonaws.com/file/joining_meeting_from_your_computer_guide_-_4-22-17.pdf)
27 [2.amazonaws.com/file/joining_meeting_from_your_computer_guide_-_4-22-17.pdf](https://pws-bluejeans-drive-prod.s3-us-west-2.amazonaws.com/file/joining_meeting_from_your_computer_guide_-_4-22-17.pdf)
28
29

- 1 3. 律師負責向其證人和任何其他可能參加聽證會的人士傳達法庭針對遠端視訊作
2 證的指引。
- 3
- 4 4. 證人應盡最大努力確保庭審過程中視訊和音訊的傳輸清晰。律師負責確保每位
5 證人都充分熟悉 **Blue Jeans** 的使用。建議律師在訴訟程序前與每位證人至少進
6 行一次測試。
- 7
- 8 5. 所有透過視訊作證的證人都必須遵守相同的法庭禮儀要求，包括適當的著裝，
9 如同親臨現場出庭一樣。證人在訴訟過程中，除水、咖啡或茶外，不得食用或
10 飲用其他食物和飲料。
- 11
- 12 6. 證人必須在一個安靜且背景噪音最小的私密地點打入電話。在任何情況下，證
13 人都不得從行駛的車輛中打入電話，因為背景道路噪音會使法庭書記員無法轉
14 錄訴訟程序。證人應盡最大努力消除作證期間所有的視覺和聽覺干擾。
- 15
- 16 7. 所有案件的參與者在登入 **Blue Jeans** 時都必須使用其全名（名字及姓氏）。如
17 有參與者無法被正確識別，他們可能會被從聽證會中移除。
- 18
- 19 8. 參加聽證會：證人必須在質證預定開始時間至少 10 分鐘前使用法庭提供的認
20 證登入 **Blue Jeans**。證人可能會被引導至虛擬等候室，其在法庭預備接受證人
21 進入虛擬法庭之前須留在此處等候。請將 **Blue Jeans** 等候室視為等同於法庭現
22 場的等候室，並知曉書記員或司法官員可能隨時將證人轉入法庭。
- 23
- 24
- 25 9. 每位證人在說話時，其臉部必須清晰可見。任何遠端作證的證人均不得佩戴口
26 罩。在可能的情況下，每位證人的網路攝影機應放置在相對靠近證人臉部水平
27 線的位置。除非當事人和法院另有協定，否則不允許使用虛擬背景。
- 28
- 29 10. 「聊天」功能將在整個聽證會期間禁用。

- 1 11. 每位證人的參與應與法院的禁入令一致。傳喚證人的律師負責確保該證人有單
2 獨的視訊和音訊輸入。律師不應試圖與證人「分享」連線。
3
4 12. 證人在作證時（例如，透過簡訊、聊天、電話、書面或其他方式）或在其進行
5 作證的休息期間，不得在法庭現場外與律師交流。
6
7 13. 證人在作證時，禁止在其面前擺放白板、iPad、智能手機或用於交流庭審平台
8 之外訊息的類似媒體。
9
10 14. 禁止第三方在證人作證期間或在其進行作證的休息期間對證人施加影響，例如
11 透過白板、iPad 直播或其他類似媒體對證人進行教練指引。
12
13 15. 證人應在法庭或律師要求的任何時間透過視訊移動以瀏覽其房間。
14
15 16. 證人應盡可能與庭審傳輸的屏幕保持目光交流。

子女聽證會¹

- 16 17. 聽證會警告：在每次聽證會開始時，司法官員都會告誡參與者這是保密聽證會，
17 不得進行錄製。違規可處以最高\$1,000 的罰款。
18
19 18. 證人警告：在證人宣誓或確認之前或之後，以及在證人開始作證之前，法庭將
20 要求證人確認：(a) 證人作證的遠端房間內沒有其他人，法庭授權之人士（如
21 有）除外；(b) 證人在質證期間的所有通訊都將被記錄在案，但在休息期間與
22 證人及其律師的通訊或記錄除外；(c) 證人在質證期間不會與任何人進行任何
23
24

25 ¹ 緊急狀態期間的緊急規則6(c)之寄養聽證會和延續：

- 26 (1) 法院可以根據本規則進行任何符合規則5.531和緊急規則3的遠端技術訴訟程序；
27 (2) 在一位或多位參與者遠端出庭的任何聽證會開始時，法院必須告誡所有參與者該訴訟程序是保
28 密的，並且可能會因違反保密規定而受到處罰；以及
29 (3) 兒童福利機構負責發出遠端聽證會的通知，除非已與父母和子女的律師做出其他安排。要求將
通知發送給所有當事人，可以包括透過電話或其他電子方式發出的通知。該通知還必須包括關於如何遠端參加法庭聽證會的說明。

1 直接或間接的通訊，但記錄在案的通訊除外；(d) 證人將遵守法院的禁入令。
2 法庭保留要求任何證人從其網路攝影機後退的權利，以便法庭和律師在證人作
3 證的全程或部分時間可以看到該證人的手。

4
5 19. 證人在作證時不得將筆記或其他文件（電子版或打印稿）放在其面前，除非該
6 文件是 (i) 預先標記的證據，(ii) 已透過庭審平台提交，以及 (iii) 目前正在接受
7 質證。
8

9 20. 反對意見：當任一律師提出反對時，證人必須停止發言。在提出反對意見後，
10 法官將首先發言，並將指示律師法庭希望如何進行。
11

12 21. 庭審前會面和協商：當事雙方應在庭審前會面並提前協商關於審訊中使用證物
13 （包括機密資訊和密封證物）的協議。當事雙方應在庭審開始前向法院提出聯
14 合建議。如果律師希望將先前未作為證據披露的文件用於控告之目的，則律師
15 必須在其尋求與證人一起出示該文件時，將文件的電子副本透過電子郵件發送
16 給法庭、出庭律師和證人。
17

18 22. 技術困難：如果證人在視訊聽證會中斷開連接或遇到一些其他技術故障，證人
19 必須盡最大努力迅速重新建立連接，並且不得採取損害訴訟完整性的行動（例
20 如與第三方就解決技術問題以外的任何事情進行通訊。）如果在約五分鐘內無
21 法重新建立連接，法庭可能會採取措施「暫停」庭審，其中可能包括將證人移
22 入虛擬等候室，此時律師應會面並善意地協商制定關於如何進行訴訟的聯合提
23 案。如果法庭認為因技術故障繼續進行遠端作證對任何一方不公，法庭可以隨
24 時推遲或終止視訊作證，並採取其他必要措施，以確保訴訟程序的公正性和完
25 整性。
26
27
28
29

1 23. 禁止錄製：禁止對法庭程序進行任何錄製，包括對聽證會的螢幕畫面截圖或其
2 他的視訊或音訊複製。任何違規行為都應依法處以最大懲罰，包括但不限於金
3 錢處罰、限制參加未來聽證會或法庭認為適當的其他制裁。

4
5 24. 親自到現場出庭：所有親自到現場出庭的人士都必須遵守當天現行的三藩市公
6 共衛生局指令之規定，其中可能包括保持社交距離和佩戴口罩或面罩。可在以
7 下網站線上找到當前三藩市公共衛生局指令：[https://sf.gov/topics/coronavirus-](https://sf.gov/topics/coronavirus-covid-19)
8 [covid-19](https://sf.gov/topics/coronavirus-covid-19)。²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² 法庭已確定證人席的有機玻璃「噴嚏防護罩」和透明「面部防護屏」無法提供足夠的保護以免受COVID-19
病毒的侵害。因此，根據三藩市公共衛生局指令之規定，任何親自到現場作證的證人在作證時必須佩戴口罩。

BlueJeans 技術要求

作業系統：

- Windows - 10 & 7 (with SP1+)
- macOS - 10.11+
- Linux - RHEL v7.5、7.6、8.0，Fedora 28、29、30，CentOS 7、8 以及 Ubuntu 18.04、19.10

硬體要求：

攝影機：幾乎所有原生（整合）網路攝影機都可與 BlueJeans 兼容。目前不支持透過網路（網路監控攝影機）連接的攝影機。以下列出已經測試的外置攝影機。

- Logitech 系列
- Microsoft LifeCam 系列

耳機和麥克風：

如果您使用的是 5 年之內的筆記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上的整合揚聲器和麥克風應能夠滿足使用需求。

處理器測試：

- Windows：來自各製造商的基於 Intel i3、i5 或 i7 的個人電腦 (Personal Computer, PC)。注意：首選四核或更高版本。時脈頻率較低的中央處理單元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CPU) 可能會提供較低的視訊品質。
- Mac：MacBook、MacBook Pro、iMac、Mac Mini

根據一般經驗判斷，5 年之內的 PC 或 Mac 電腦應能夠滿足這些要求。

內存 (Random Access Memory, RAM)：

最低 4GB。推薦 8GB+

頻寬要求：

下表概述了各種案例及其預期的峰值頻寬利用率。

案例	頻寬利用率
傳送內容 + 音訊 + 視訊	最高 4.5 Mbps
傳送內容 + 音訊	最高 4.3 Mbps
僅傳送內容	最高 3 Mbps

1 注意：

- 2 • 達到 720p 的最低頻寬要求是 1Mbps。
- 3 • 建議使用 750Kbps 以取得基於 IP 的音訊和視訊的整體品質體驗。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